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航空港校区一期建设工程东大门施工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航空港校区一期建设工程东大门施工项目。

2.工程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八岗办事处前吕村、后吕村、高陈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豫发改审批〔2023〕179号、豫发改审批〔2023〕216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工程内容：东校门总建筑面积约 137.26 m²，门卫室建筑高度约 6.5m，雕塑高度约 9.6m。

6.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3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承包人须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施工任务。若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及重大变更、扬尘管控影响工期,承包人应在前述情形发生后的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工期顺延报告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补偿任何费用。承包人未按前述要求提交工期顺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为承包人自愿放弃要求顺延工期的权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捌万陆仟壹佰肆拾柒元叁角壹分(¥6786147.31元), (不含税价为6225823.22元, 税率为9%, 税费为560324.0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陆仟捌佰零贰元伍角壹分(¥116802.5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 (¥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15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拾万元整 (¥ 500000 元)。

合同综合单价已包含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机械费、租赁费、运杂费、拆除费、清理费、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二次搬运费、措施费、远途增加费、利润、规费、税金、施工扰民费、环境保护费、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生产费、周边道路建筑保护及清洁费、垃圾清运费、施工配合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建筑施工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受政府管控造成的罚款(因承包人原因)等从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所需要的一切相关费用。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孔纯威

身份证号: 410225199002025515

注册证号: 湘 1432020202101094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及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违法分包、借用资质及挂靠,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龙子湖校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30000183764483Y

地 址：湖南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158号

邮政编码：410004

法定代表人：田卫国

委托代理人：孔纯威

电 话：0371-60129836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经四路支行

账 号：257205185068